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权益发生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股东北京维华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股东北京维华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维华祥”）通知，于2024年9月4日，北京维华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236,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2%。

2、本次权益变动前，北京维华祥及其一致行动人赵文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941,76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1.55%。本次权益变动后北京维华祥及其一致行动人赵文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9,041,85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55%。

3、在2024年6月24日至2024年9月4日期间，北京维华祥合计减持公司股份6,899,9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

4、减持股份来源：集中竞价方式以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权益变动时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北京维华祥	大宗交易	2024年9月4日	2,236,700	1.62%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北京维华祥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563,119	8.3791%	4,663,200	3.379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赵文劫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378,650	3.1729%	4,378,650	3.172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941,769	11.5520%	9,041,850	6.552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若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权益变动的股东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本次权益变动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详见同日

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四、备查文件

- 1、《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怀集登云汽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日